

上海邦德职业技术学院团委培养和推荐优秀团员入党制度

培养和推荐优秀团员加入党组织，是共青团组织发挥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作用的具体表现。做好这项工作，也是增强团组织的先进性，提高团组织的吸引力、凝聚力和战斗力的有力措施。

一、 推荐对象

思想积极要求进步，自愿申请加入党组织，经考察确有先进行为和模范作用的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

二、 推荐条件

- 1、日常操行表现和思想表现符合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的条件。
- 2、能够以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起先锋模范作用，有突出事迹。
- 3、积极参加各级学生业余党校（党课学习小组）学习并成为优秀学员。

三、 推荐方法

- 1、要坚持培养、教育、推荐相结合的原则。
- 2、基层团组织要建立入党积极分子名册。
- 3、基层团组织要分别建立党课学习小组、学生业余党校（分校）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教育和培养，在党校学习过程中注意选拔骨干，向党组织推荐。
- 4、对列为推荐对象的团员，各基层团组织要建立相应的考核档案，要对各种表现进行写实。
- 5、要定期（每月）召开专门的会议研究推荐对象的表现情况，排列推荐次序，明确重点目标。
- 6、凡经研究和考察认为符合党员标准的推荐对象，各基层组织负责同志应将详细情况向其所属党组织汇报并正式推荐该同志加入党组织。

四、 推荐程序

1 团支部—2 团总支—3 学生业余党校—4 团委—5 党总支

五、 推荐纪律

- 1、严肃认真，实事求是；
- 2、严格考核，认真把关；
- 3、坚持原则，掌握标准；
- 4、对党负责，不徇私情。